

证券代码：300425

证券简称：环能科技

公告编号：2016-076

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7 月 13 日、2015 年 12 月 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上述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委托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进行管理，详情请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文件。

2016 年 5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资产管理机构的议案》，同意变更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资产管理机构，管理人由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标的对应由原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长城环能科技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进取级份额变更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设立的诺安金狮 95 号资产管理计划的 B 类份额，托管人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变更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详情请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变更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资产管理机构的公告》等文件。

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6 月 8 日、2016 年 6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购买期的议案》，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购买期自 2016 年 6 月 27 日起延长 6 个月。详情请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延长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



票购买期的公告》、《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文件。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0 号：员工持股计划》要求，现将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16 年 7 月，“诺安金狮 95 号资产管理计划”通过二级市场交易的方式购买公司股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诺安金狮 95 号资产管理计划”已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313,6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8%，成交金额 9,998,171.30 元，成交均价约为 31.88 元/股。

公司将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26 日